

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四年制日間部電腦與通訊工程系課程規劃表 行動通訊模組 (109 學年度入學適用)

2020.03.06定訂

類別	科目名稱	第一學年				科目名稱	第二學年				科目名稱	第三學年				科目名稱	第四學年				
		上		下			上		下			上		下			上		下	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
基礎通識	中文閱讀與寫作	2	2			體育(三)	2	2													
	共同外語(一)			2	2	共同外語(二)(三)	2	2	2	2											
	體育(一)(二-高爾夫)	2	2	2	2																
	小計	4	4	4	4	小計	4	4	2	2	小計	0	0	0	0	小計	0	0	0	0	
<b>類別學分小計</b>		<b>14</b>																			
1. 共同外語課程需修滿6學分，一年級上學期為「共同英語」課程，修畢後可選擇英語或日語做為共同外語課程。 2. 選擇英語為外語課程者，應修習「職場英語(一)」和「職場英語(二)」；選擇日語為外語課程者，則修習「共同日語(一)」和「共同日語(二)」；選定語言後，不可交換和異動。																					
職用通識	職場禮儀與口語表達	2	2			服務學習(一)(二)	1	1	1	1											
	勞作教育(一)(二)	0	1	0	1	法律與生活			2	2											
	職場應用文			2	2																
	小計	2	3	2	3	小計	1	1	3	3	小計	0	0	0	0	小計	0	0	0	0	
<b>類別學分小計</b>		<b>8</b>																			
多元通識	1. 為符合本校「通識規劃特色」，同學畢業應修滿「基礎通識」14學分、「職用通識」8學分及「多元通識」6學分，共計28學分。 2. 「多元通識」由通識教育中心訂定預選課程，預選後列出應選修之人文藝術、自然科技及社會科學領域三類之應開課程後，請至少於2領域以上選修，共計6學分課程。 3. 102學年度起，選通識中心所公布各院、系、學程所提供之輔助課程，亦可承認作為通識選修課程，惟學生選修所隸屬學院提供之院必、院選修課程，及所隸屬系、學程提供之課程，則不予承認。 4. 「名人講座」係跨類別選修課程，可抵「多元通識課程」中任一門課(抵2學分)，以一次為限。																				
	<b>類別學分小計</b>		<b>6</b>																		
	院訂必修	工程通識	2	2			科技應用			2	2	職涯講堂	2	2			工程產業講座			2	2
		小計																			
<b>類別學分小計</b>		<b>8</b>																			
專業必修	微積分	2	2			電子學實習	1	3			資訊安全	3	3								
	計算機概論	2	2			電子電路模擬	3	3			感測技術應用實務	1	3								
	App Inventor實作	1	3			微處理器應用	3	3			網路程式設計與實習	3	3								
	程式語言設計與實習	1	3			通訊系統	3	3			行動通訊	3	3								
	通訊導論與實習	3	3			微處理器實習			1	3	實務專題(一)(二)	1	3	1	3						
	電子學			3	3	通訊系統實習			1	3	衛星通訊			3	3						
	數位系統設計			3	3	無線通訊概論			3	3	軟體定義無線電			3	3						
	工程數學			3	3	通訊電子學實習			3	3	物聯網			3	3						
	電腦網路概論			3	3						訊號與系統			3	3						
	小計	9	13	12	12	小計	10	12	8	12	小計	11	15	13	15	小計	0	0	0	0	
<b>類別學分小計</b>		<b>63</b>																			
專業分組選修	智慧手機維修概論			3	3	Python程式設計	3	3			高頻電路量測實務	3	3			無線感測網路	3	3			
						JAVA程式設計			3	3	天線原理與量測實務			3	3	網路通訊協定	3	3			
																數位訊號處理			3	3	
																Matlab應用實務			3	3	
電子競技模組	進階電競遊戲訓練			3	3	行動網頁設計實作	3	3			電競場域實作	3	3			遊戲元件設計	3	3			
						進階水冷式電腦裝修			3	3	遊戲企劃			3	3	Android程式設計與應用	3	3			
																行動裝置程式設計			3	3	
																Linux作業系統			3	3	
小計	0	0	6	6	小計	6	6	6	6	小計	6	6	6	6	小計	12	12	12	12		
<b>類別學分小計</b>		<b>54</b>																			
其他專業選修						校外實習(暑)	3	3			智慧型手機原理與設計實務	3	3			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	3	3			
						校外實習(一)	9	9			複變數	3	3			數位通訊理論	3	3			
						校外實習(二)			9	9	資料庫原理及應用	3	3			系統程式	3	3			
											校外實習(三)	9	9			射頻識別標籤	3	3			
											機率與統計	3	3			光纖通訊	3	3			
											直播媒體管理	2	2			校外實習(五)	9	9			
											雲端資料庫			3	3	通訊編碼			3	3	
											計算機結構			3	3	多媒體嵌入式系統設計			3	3	
											離散數學			3	3	系統晶片原理與應用			3	3	
											資料結構			3	3	校外實習(六)			9	9	
										電磁學			3	3							
										校外實習(四)			9	9							
小計	0	0	0	0	小計	12	12	9	9	小計	23	23	24	24	小計	24	24	18	18		
<b>類別學分小計</b>		<b>110</b>																			

最低畢業學分為128學分。

必修總學分93學分

- > 基礎通識14、職用通識 8，共22學分
- > 院訂必修共8學分
- > 本系專業必修科目學分為63分

學生須加選選修科目至少35學分

- > 多元通識科目共6學分
- > 專業分組選修及其他專業選修共29學分

說明：

- 一、學生畢業門檻悉依本系「專業認證」辦法辦理。
  - 二、本系專業課程內容含電機、電子、資訊與通訊工程必要基礎及進階課程。
  - 三、專業核心選修部分共分為2個模組，讓學生可依興趣規劃選修的課程方向，提早決定未來的升學或就業走向。
- ◎本校日間部四年制學生，除依本校學則規定修滿應修之學分外，並應符合相關外語能力、專業實務技能規定之條件，使得申請畢業。